

托里县牧民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新疆中成信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托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对托里县牧民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配套设备以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及安装,现欢迎合格供应企业以密封标书的方式参与。

1、项目名称:托里县牧民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2、项目采购编号:ZCXDTTC20190624-1、2

3、采购内容:

第一包:采购及安装 2.8MW 电极式真空热水锅炉 2 台及配套设备;采购预算价:670 万元

第二包:采购及安装污水处理设备一套及配套附属设施;采购预算价:80 万元

注:(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4、采购预算价:750 万元

5、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能合法提供与采购内容相符的设备及相应的服务。

(2) 第一包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锅炉 B 级及以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锅炉 3 级及以上资格。

(3)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16 年、2017 年、2018 年)财务审计报告(须为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

(4) 投标人须具有近 3 年(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类似项目的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

(5) 投标人须在塔城地区有固定的售后服务能力,并提供证明材料。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说明:凡拟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站 <http://www.gsxt.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6、报名和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携带的资料:

报名企业须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原件（第一包企业提供）、近三年（2016年、2017年、2018年）财务审计报告原件、类似业绩原件、塔城地区售后服务证明材料原件、“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查询结果（附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上述所有证件均须提供复印件一份并加盖公章。未携带证件或证件不齐全的不予受理。

7、报名、发售招标文件时间及地点：时间：2019年6月24日至2019年6月28日（北京时间上午10:30-13:30，下午16:30-19:30）地点：新疆中成信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塔城市塔尔巴哈台南路12号正塔房产5楼511室），300元/包，售后不退。

8、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

8.1、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7月15日上午10:30（北京时间）

8.2、开标地点：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739号明园新时代大酒店五楼会议室

8.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9、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中成信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栾万启

联系电话：18197588630、0901-6667773

10、采购单位联系人：张鹏

联系电话：18699064000、0901-3682120

新疆中成信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22日